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拓物流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进全资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拓物流”）期货交割库业务顺利开展，打造行业市场品牌影响力，拟为中拓物流开展螺纹钢、热轧卷板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 14 亿元。该 14 亿担保额度包含在公司 2025 年度拟为中拓物流提供的担保额度 50.6 亿元内。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一）对中拓物流在浙江地区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的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相关要求，公司拟为中拓物流在浙江地区开展上期所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业务提供担保，拟出具担保函所担保的货值将按照相关商品种类核定最大库容量，实际商品种类及其核定库容量以上期所最终实际审批及与其签署的协议为准。

项目的商品种类为螺纹钢、热轧卷板，核定库容量原为 7.5 万吨（螺纹钢 1.5 万吨、热轧卷板 6 万吨），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次担保额度为 5 亿元。现因业务发展需要，

拟向上期所申请增加螺纹钢品种核定库容量 1.5 万吨，增加后的项目核定库容量为 9 万吨（螺纹钢 3 万吨、热轧卷板 6 万吨）。综合评估后，拟申请担保额度从 5 亿元增至 6 亿元。

担保期覆盖中拓物流拟与上期所签订的《上海期货交易所与交割仓库之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对中拓物流在河北地区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的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上期所相关要求，公司拟为中拓物流在河北地区开展上期所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业务提供担保，拟出具担保函所担保的货值将按照相关商品种类核定最大库容量，实际商品种类及其核定库容量以上期所最终实际审批及与其签署的协议为准。

项目的商品种类为热轧卷板，核定库容量原为 7.2 万吨，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次担保额度为 5 亿元。现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上期所申请增加核定库容量 3.6 万吨，增加后的项目核定库容量为 10.8 万吨。综合评估后，拟申请担保额度从 5 亿元增至 8 亿元。

担保期覆盖中拓物流拟与上期所签订的《协议》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本次担保事项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拓物流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为中拓物流申请指定交割仓库出具担保函的担保期间，

公司将在以后每年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中持续就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8W3A

3、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1 日

4、法定代表人：吴樯

5、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 303 号 16 层 1611 室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铁路运输辅助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际船舶代理；装卸搬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制造；轴承钢材产品生产；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无船承运业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镀加工；真空镀膜加工；喷涂加工；淬火加工；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

石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谷物销售；棉、麻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公共铁路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与公司的关系：中拓物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拓物流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50,030.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592.7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2,524.06 万元），净资产为 33,438.24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84,544.35 万元，利润总额 2,507.37 万元，净利润 1,946.43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51,694.9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836.2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4,833.00 万元），净资产为 32,858.78 万元，202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009.84 万元，利润总额为-744.70 万元，净利润-579.47 万元。

11、经查询，中拓物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浙江地区期货交割库担保函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中拓物流在浙江地区开展螺纹钢、热轧卷板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额度 6 亿元，对被担保人中拓物流根据《协议》开展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协议》约定的义务、违约责任、损害赔偿以及交易所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生效

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等），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函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与《协议》同时生效，担保期覆盖《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以上存续期包含《协议》规定的自动续期的期间。）

截至目前，上述担保的相关担保函件尚未签署，在以上权限范围内，具体担保期限最终以公司签署的担保函件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河北地区期货交割库担保函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中拓物流在河北地区开展热轧卷板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额度8亿元，对被担保人中拓物流根据《协议》开展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协议》约定的义务、违约责任、损害赔偿责任以及交易所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等），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函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与《协议》同时生效，担保期覆盖《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以上存续期包含《协议》规定的自动续期的期间。）

截至目前，上述担保的相关担保函件尚未签署，在以上权限范围内，具体担保期限最终以公司签署的担保函件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中拓物流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提供担保系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打造行业市场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整体及全体股东利益。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控制及管理。本次担保事项风险总体可控，

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调整后，公司为 38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 3,788,000 万元保持不变，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662.4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余额为 1,217,281.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12.89%。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